

证券代码：688633

证券简称：星球石墨

公告编号：2024-001

转债代码：118041

转债简称：星球转债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星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转股价格：33.12 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33.04 元/股
- 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4 年 1 月 27 日
- “星球转债”的转股期：2024 年 2 月 4 日（非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即 2024 年 2 月 5 日）至 2029 年 7 月 30 日，目前尚未进入转股期。

一、 转股价格的调整依据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完成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公司授予 90 名激励对象共 501,900 股，使公司总股本由 103,940,668 股变更为 104,442,568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星球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

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

二、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下述公式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div (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n+k)$;

派发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div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该次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A 为该次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符合条件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

充分保护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三、 转股价格的调整计算过程

鉴于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完成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公司以 17.27 元/股的价格向 90 名激励对象归属共 501,900 股股份，本次股权激励归属登记使公司总股本由 103,940,668 股变更为 104,442,568 股。

根据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 + k)$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33.12 元/股， k 为该次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0.4829% (501,900 股/103,940,668 股)， A 为该次增发新股价 17.27 元/股。则 P_1 (调整后转股价) = $(33.12 + 17.27 \times 0.4829\%) / (1 + 0.4829\%) \approx 33.04$ 元/股 (按照四舍五入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综上，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33.0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3 年 1 月 27 日开始生效。“星球转债”的转股期为 2024 年 2 月 4 日 (非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即 2024 年 2 月 5 日) 至 2029 年 7 月 30 日，目前尚未进入转股期，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星球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咨询电话：0513-69880509

公司邮箱：yangzhicheng@ntxingqiu.com

特此公告。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7日